

## **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#### 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**

同意聘任陈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、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#### 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**

同意聘任冯春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 
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  
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### **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**

同意聘任张颖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 
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  
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26 日